附件2

关于《2025年丰台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起草说明

# 一、目的意义

根据《财政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农〔2021〕11号）、《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提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“一卡通”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京财监督〔2025〕123号）、《2025年北京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》（京政农函〔2025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切实保护耕地、提升地力，有力促进农业发展和农民增收，丰台区农业农村局形成了《2025年丰台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。

# 二、政策依据

《关于印发<2025年北京市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>的函》（京政农函〔2025〕9号）

# 三、起草过程

按照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要求，到涉农街镇开展需求调研，摸清实际需求情况，在北京市农业农村局通知印发后，区农业农村局组织编制组成员加紧开展方案的编制工作，牵头制定《2025年丰台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》，并向区财政局联合发文单位征求意见。

# 四、主要内容

方案主要明确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补贴对象、补贴范围、补贴依据和标准，以及不得发放补贴的负面清单和发放流程。并明确了职责分工，强化了工作要求和工作保障，规定了申报及发放补贴的时间，切实保障2025年度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落实到位。明确了各级申请补贴的程序，确保过程公开透明。按照补贴对象自愿申请，村委会现场核实确认审核公示、镇政府审核、区农业农村局审核、区政府批准的程序开展，由区农业农村局安排拨付补贴资金，同时按照要求报市农业农村局及区司法局备案。